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5-18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新路桥	股票代码	0023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建民		
办公地址	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澎湖路33号北新大厦22层		
传真	0991-6557788		
电话	0991-6557799		
电子信箱	xqlzk@zcj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模式

公司从事的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施工业务,目前主要有两种经营模式:单一工程承包模式和投融资建造模式。

单一工程承包模式:本公司以拥有的工程承包资质,向业主提供施工总承包服务或工程专业承包服务。

投融资建造模式:本公司利用自身投融资能力,将施工经营与资本经营相结合,采用BPC模式(设计-采购-施工)、EPC+F模式(设计-采购-施工-融资)、BOT模式(建造-运营-转让)和PPP模式(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等。

二、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贯彻“质量第一、科学管理、顾客满意、持续发展”的质量管理方针,切实把工程质量摆在经济工作的首位,以质量求生存,以信誉求发展,始终重视工程项目各环节的质量控制管理工作。公司依据GB/T19001《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T50430《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建立了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并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编制了《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工程质量管理办法》《工程进度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要求各部门、子(分)公司/事业部及项目部严格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项目工程质量问题,不存在工程质量问题可能导致的工程回款、收入确认及诉讼仲裁等风险。

三、安全生产运营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地方性法规,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开展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推行安全生产策划、持续推动重大隐患排查整治,不断完善隐患治理长效机制,同时强化安全科技应用降低风险,应用智能机器人设备,减少作业人员,降低安全风险,推进北新智慧工地系统,提高监管效能。公司年度内创省级安全文明工地1项、荣获省级安全环保荣誉6项、荣获地/师市级等安全环保荣誉8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56,392,623,494.35	54,235,206,556.35	3.98%	51,156,013,42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17,289,997.77	3,447,103,253.78	-12.47%	3,420,621,038.92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0,215,145,038.52	8,486,554,381.89	20.37%	11,658,068,65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2,908,461.95	32,227,131.19	-1,412.27%	46,317,95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0,217,228.20	-706,904.15	-67,928.67%	23,987,29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91,567.09	579,127,303.46	-127.46%	384,785,606.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3	-1,266.67%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3	-1,266.67%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2%	0.94%	-1.07%	1.3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69,989,642.36	2,547,800,582.88	1,327,374,627.43	4,779,980,18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31,717.14	4,594,446.35	-5,505,574.08	-427,929,05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94,479.12	-3,962,070.05	-10,781,671.97	-467,567,96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062,373.87	356,257,681.46	-494,267,696.47	906,080,831.7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0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0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6.34%	587,775,651	177,260,865.00	不适用	0	
杨新国	境内自然人	0.80%	10,102,641	0	不适用	0	
陈明辉	境内自然人	0.74%	9,404,092	0	不适用	0	
吴江	境内自然人	0.56%	6,981,508	0	不适用	0	
李俊杰	境内自然人	0.27%	3,433,200	0	不适用	0	
何元鼎	境内自然人	0.23%	2,923,100	0	不适用	0	
董晓金	境内自然人	0.22%	2,760,621	0	不适用	0	
张金华	境内自然人	0.21%	2,600,000	0	不适用	0	
林龙生	境内自然人	0.20%	2,484,700	0	不适用	0	
王兴华	境内自然人	0.17%	2,186,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陈明辉通过信用账户持股940002股; 李俊杰通过信用账户持股2433200股; 董晓金通过信用账户持股2416521股; 张金华通过信用账户持股2490000股; 林龙生通过信用账户持股24847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用于“一带一路”)(第一期)	20北新R1	149213	2020年06月25日	2025年06月25日	21,000	5.00%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用于“一带一路”)(第一期)	21北新R1	149468	2021年04月28日	2024年04月29日	0	5.50%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4年6月19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及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维持“20北新R1”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90.80%	89.65%	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万元)	-48,021.72	-70.59	-67,929.07%
EBITDA全部债务比	2.71%	3.72%	-1.01%
利息保障倍数	0.661721	1.004460	-38.98%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307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5-22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会议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本次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3.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上午11: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28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5年4月2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澎湖路33号北新大厦22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除审议上述提案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上就2024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中:第1至8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第6、7、8项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监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议案8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在股东大会上对上述关联议案回避表决。同时第6项议案须以特别决议形式表决,即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凡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的股东均有权参加。

2.登记时间:2025年4月29日11:00至18:00。

3.登记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澎湖路33号北新大厦22层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材料备于董事会办公室;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日十天前提交;

3.会期半天,参加现场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4.会议联系方式: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澎湖路33号北新大厦22层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830000

电话:0991-6557799　　传真:0991-6557790

联系人:顾建民先生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07”,投票简称为“北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单位)已充分了解本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及全部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回避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注:请在对应的表决项下打“√”表示

(1)如果委托人未作出表决指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2)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人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持股性质:□国有法人股,□社会法人股,□境外法人股,□自然人股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以上股东参会登记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委托人为单位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5-16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1日在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澎湖路33号北新大厦22层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长张斌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授权委托副董事长朱长江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黄国林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授权委托董事王霞女士代为行使表决权),参会董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由副董事长朱长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李斌、季红、张海霞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李斌、季红、张海霞各自相关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近一年审计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出具了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对外担保公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关联董事于远征、夏鹏、黄国林回避表决,由6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鉴于本议案涉及李斌、季红、张海霞3名现任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核查评估,出于谨慎原则,上述3位独立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工资总额预算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涉及的领薪董事张斌、朱长江、王霞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领导班子成员薪酬预发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涉及的领薪董事张斌、朱长江、王霞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5.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6.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5-17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1日在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澎湖路33号北新大厦22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参会监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大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24年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较好地执行,各种内外风险得到了有效控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不利事项,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以及执行监督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监事会对此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对外担保公告》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在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议的董事会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关联监事吕淑珊、李志峰回避表决,由其余3名非关联监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5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工资总额预算的议案》。

本议案所涉及的领薪监事张大伟、鲁长青、尤海涛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领导班子成员薪酬预发的议案》。

本议案所涉及的领薪监事张大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备查文件: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5-21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2025年度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将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公司预计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87,000.00万元。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已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采购燃料	以市场价格确定	10,000.00	2,000.00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购买商品		30,000.00	20,00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劳务		50,000.00	44,500.9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销售商品		8,000.00	7,395.2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劳务		50,000.00	10,000.00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租赁		30,000.00	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租赁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租赁		2,000.00	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服务		2,000.00	0
其他关联交易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其他业务		5,000.00	0
合计				187,000.00	84,366.23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12月实际发生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采购燃料	2,000.00	2,000.00		0.00	详见2024年4月20日(公告编号:临2024-20)《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
	小计	—	2,000.00	2,000.00		0.00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购买商品	20,000.00	20,000.00		0.00	
	小计	—	20,000.00	20,000.00		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劳务	44,500.97	70,000.00		36.43%	
	小计	—	44,500.97	70,000.00		36.4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销售商品	7,395.26	8,000.00		1.68%	
	小计	—	7,395.26	8,000.00		1.6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分包工程	10,000.00	10,000.00		0.00	
	小计	—	10,000.00	10,000.00		0.00	
合计			84,366.23	110,000.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主要因为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求和市场需求调整导致。						
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主要因为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求和市场需求调整导致,差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2024年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110,000.00万元。报告期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84,366.23万元,未超过限额。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建国

注册资本:206,800万元

主营业务:铁路、水利、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施工。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民113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8,157,810.5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300,206.52万元,实现营业收入2,587,031.9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9,017.7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兵团建工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46.34%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6.3.3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兵团建工集团及其子公司经营稳定,具备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均按照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进行结算;若无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则比照当地的市场价格,市场价格获取办法为通过市场调研,了解其他方采购或销售价格;若无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则经双方协商同意,以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的利润确定产品价格或按协议价结算,价格与其向第三方销售(采购)价格相同,确保关联交易公允。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尚未签订具体合同;对于在生产经营中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规定履行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是基于资源合理配置,并以效益最大化、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做的市场化选择,充分体现了专业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以上各项与关联方的采购行为有利于保证本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属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接受关联方劳务属公司正常运营、未来发展和项目建设的需要。上述关联交易为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本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均为独立法人,独立经营,在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均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本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对关联交易无重大依赖,预算内日常关联交易的开展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在表决时应予以回避。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5-20

新疆北新